

证券代码：838114

证券简称：环海生物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福建环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环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5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守辉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2023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福建环海生物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公告编号：2024-014、2024-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福建环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福建环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福建环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总经理编制了《福建环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福建环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福建环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未分配利润继续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及扩大营业规模，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和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公司决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变更后：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有关规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证券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应聘请具有证券或期货相关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报告进行审计。为保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

务审计机构，聘期 1 年，并授权管理层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2024 年度审计费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通过自主梳理发现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现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等相关文件规定，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追溯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公告编号：2024-018）、《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2 年财务报表和附注》（公告编号：2024-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福建环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记录》

《福建环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福建环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